

红楼寻径

——解不尽读不完的红楼梦

陈绍初 朱长坤 陈丽娟 编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红 楼 寻 径

——解不尽读不完的红楼梦

陈绍初 朱长坤 陈丽娟 编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南京·

内 容 提 要

本书重点介绍《红楼梦》的作者生平、家世、著书的动机目的,主题思想、艺术特色、重点人物的分析、诗词曲赋赏析、红楼饮食和服饰、红楼之谜试析、贾府内的主仆矛盾、婢女丫鬟的抗争及未来红学研究的新走向等广大读者关心的热点问题。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寻径:解不尽读不完的红楼梦/陈绍初,朱长坤,
陈丽娟编著.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8.1
ISBN 978-7-5641-1027-7

I. 红… II. ①陈…②朱…③陈… III. 《红楼梦》研
究 IV. 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87625 号

红楼寻径:解不尽读不完的红楼梦

出版发行:东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南京四牌楼 2 号 邮编:210096
出 版 人:江汉
网 址:<http://press.seu.edu.cn>
电子邮件:press@seu.edu.cn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南京玉河印刷厂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 张:25
字 数:490 千字
版 次: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41-1027-7/I·5
印 数:1~6000 册
定 价:39.00 元

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读者服务部联系。电话(传真):025-83792328

出版说明

两百余年来,海内外酷爱《红楼梦》的学者对其的研究与争论从未间断,而且这种势头有增无减,方兴未艾。

几年前,无意中在学院内开设“红学”兴趣班,作为在校生的选修课程。没有料到极受广大青年学生的欢迎。报名者逐年增加,从原先一个班四十余名,增加至目前每学期开设几个班级,人数达五百余人,依然无法满足广大学生的要求。很多人因报不上名而抱怨学校为什么不再增开几个班。说明这一事实,决不是想表白我的课讲得好,而是说明《红楼梦》这部伟大的古典文学名著之深入人心,广受人们的热爱的事实。同时也表明,我们民族的文化经典所具有的强大生命力。在这里有一个民族精神,民族文化之根的深刻强大力量在起作用。因为民族文化的经典不仅全面地反映了我们中华民族文化心理的深层结构,塑造了我们民族的灵魂和性格,也造就了像曹雪芹这样的文学大师。

特别是去年,易中天品“三国”在央视“百家讲坛”开播后,全国性的赏析四大名著再次升温。应江阴市老年大学之邀,联手开设“红学”研究班。这样“红学”兴趣班也将逐步过渡到“红学”研究班,也从校内走向社会。但苦于没有一本符合这一层次的比较正规的资料,于是产生了在原有教材基础上加以充实、提高,编著符合这一层次红学爱好者的比较系统的学习资料。

本书集两百余年来“红学”不同派别的各种不同观点。大到名家大师,小到名不见经传的“红学”新秀,乃至报纸、杂志、网络博客上有一定参考价值的内容,尽收书中,充分体现本书百家谈之特点。为了保持他们各自观点的原汁原味,编者不敢有半点的雕琢,即使有编者的意见、观点和看法也未免正确,一并留给广大读者自己评判。其目的,是如此更能激发读者的学习、研究情趣。

本书参考、选用资料面广、量大。本书虽然加注参考选用、收录各种书名及出处以及作者姓名,但难免存在遗漏现象。在此,对被遗漏或一时无法找到原著以及作者的篇章、段落或某观点、看法者表示诚挚的歉意!一经发现,改版时一定加以补注。也对被收录在书的所有的著作作者表示感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加上水平有限,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专家、学者、同仁以及广大读者批评赐教!

编者

2007年7月于金陵

出 版 附 刊

《红楼梦》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至少，是知道这名目的书。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

——鲁 迅

答 余

2007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论	(1)
一、曹雪芹与《红楼梦》	(1)
二、曹氏家族与皇室的恩恩怨怨	(2)
三、《红楼梦》的作者	(3)
四、曹雪芹创作《红楼梦》的动机	(9)
五、开篇诗词鉴赏与评点	(10)
第二章 雍正猝死之谜	(13)
一、雍正死因的三种说法	(13)
二、是曹雪芹和竺香玉共同谋杀雍正吗	(13)
三、《活计档》中确有相关资料记载	(14)
四、是谁让雍正服用“秘法新制”的丹药	(15)
第三章 曹雪芹续妻考	(16)
一、引言	(16)
二、过去的研究情况一瞥	(17)
三、“芳卿”的真名叫什么	(18)
四、从名字引出的“巧合”	(22)
五、“新妇”为什么销声匿迹	(23)
六、“旧时真本”之谜	(24)
七、丢人经历初探	(26)
八、原来她真的姓李	(29)
九、脂砚斋与她形景相似	(30)
十、以“脂砚”取号说明了什么	(31)
十一、脂砚斋性别考辨	(33)
十二、结语	(39)
第四章 《红楼梦》是一部天才的又是精心构撰的巨著	(40)
一、《红楼梦》中的语言有着很高的造诣	(40)

二、写实性是作者明确的艺术追求	(45)
三、艺术结构上具有无与伦比的功底	(46)
四、“门”在《红楼梦》结构中的作用	(52)
第五章 《红楼梦》中的诗词曲赋之特色	(55)
一、文体齐备,丰富多彩	(55)
二、借题发挥,伤时骂世	(55)
三、组成情节,融为一体	(56)
四、社会风俗,尽现其中	(58)
五、按头制帽,诗即其人	(59)
六、诗作谶语,预示将来	(62)
第六章 《红楼梦》中的隐写	(81)
一、《红楼梦》背后所隐写的真实历史	(81)
二、《红楼梦》里二玉与四春	(84)
三、贾敬、薛蟠、孙绍祖、贾雨村等隐写雍正	(114)
四、隐写的意义	(118)
第七章 人物分析——宝黛钗	(120)
一、贾宝玉	(120)
二、林黛玉	(127)
三、薛宝钗	(141)
第八章 人物分析二	(153)
一、史湘云	(153)
二、王熙凤	(159)
三、元春	(166)
第九章 《红楼梦》中的爱情广阔意义	(172)
一、宝黛之间的爱情	(172)
二、宝、钗之间的恋情	(172)
三、宝黛之间的爱情越坚定、越专注愈加强了他们对封建社会的叛逆	(173)
四、宝黛婚姻,败于封建礼教的压制,也败于二人对礼教的信守	(174)
五、关于宝黛性格悖论分析	(184)
第十章 《红楼梦》的思想	(190)
一、宝黛对封建社会叛逆的思想	(190)

二、宝黛追求婚姻自主,婚姻自由	(191)
三、水泥骨肉说	(191)
四、追求平等友爱	(192)
五、何处有香丘	(192)
第十一章 人物分析三	(193)
一、迎春	(193)
二、探春	(197)
三、惜春	(204)
四、李纨	(209)
五、秦可卿	(216)
六、妙玉	(222)
七、巧姐	(226)
第十二章 大观园	(231)
一、解说大观园	(231)
二、《红楼梦》地点问题的商讨	(239)
三、大观园≠太虚幻境	(244)
第十三章 红楼饮食	(246)
一、《红楼梦》的饮食与特点	(246)
二、“红楼饮食”分类与食养食补作用	(250)
三、“红楼饮食”的艺术特点	(253)
四、“红楼饮食”是多元文化的融合	(255)
五、“红楼饮食”与红楼人物的塑造	(257)
第十四章 人物分析四	(261)
一、《红楼梦》里的男人	(261)
二、略说一般奴婢和管家	(269)
三、大火烧了毛毛虫——刘姥姥之“谐”	(280)
四、贾母	(281)
五、薛宝琴	(282)
六、尤氏	(285)
七、可悲的尤二姐和尤三姐	(286)
第十五章 红楼之谜何其多	(292)
一、黛玉抛父进京都和抵荣府的确切年龄	(292)

二、贾政为什么喜欢赵姨娘	(294)
三、有此一说——贾府长房不济说	(295)
四、贾府婚配之谜	(296)
五、试解“十二支寓”	(304)
六、《红楼梦》人物探考——秦可卿	(306)
七、双悬日月照乾坤——解开《红楼梦》中纪年混乱之谜	(311)
第十六章 红楼服饰	(314)
一、红楼服饰描写的特点	(314)
二、红楼人物与服饰美	(318)
三、红楼的“尚红”意识与服饰的多元文化意蕴	(326)
第十七章 脂砚斋	(332)
一、脂砚斋	(332)
二、脂批概况	(339)
三、脂评本与脂砚斋	(342)
第十八章 丫头的生活和斗争,贾府主子和奴婢的矛盾	(347)
一、丫头和丫头买卖,人的物化过程和物化了的人	(347)
二、贾氏一家对丫头的压迫和腐蚀	(351)
三、主子和丫头的矛盾的特殊性问题	(368)
第十九章 红学研究派别之争及其红学研究的新走向	(378)
一、红学的派别	(378)
二、红楼梦各派之间的关系及红学的未来之路	(381)
附 I 红楼梦人物归类	(387)
附 II 红楼梦四大家族主要人物关系图	(389)
附 III 红楼梦四大家族奴隶表	(390)
参考资料	(391)
编后	(392)

第一章 概 论

一、曹雪芹与《红楼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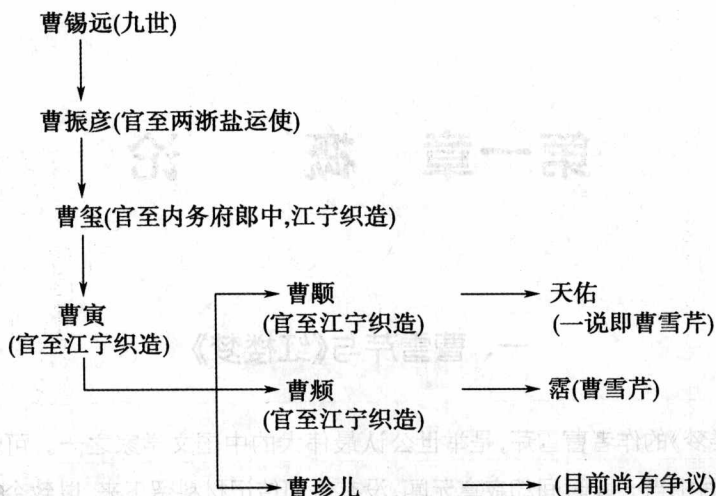
《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是举世公认最伟大的中国文学家之一。可惜的是他生前和死后相当一段时间却寂寞无闻,没有任何传记材料留下来,以致今日对他的生平只能知道零星的片段。

曹雪芹的先世本是汉人,但在很久以前就加入满洲旗籍,成了爱新觉罗氏的皇家“包衣”(奴隶)。随清人入关后,逐渐晋升为皇家亲信的官吏。曹雪芹的曾祖父曹玺的妻子是康熙皇帝的保姆。康熙登基后,曹玺任江宁织造(专做供应皇家的事物),直至病故。康熙又命其子曹寅(曹雪芹的祖父)任苏州织造,后又继任江宁织造。曹寅幼时做过康熙的伴读,既是康熙的臣仆,又是朋友,深得康熙的信任。曹寅极为显赫,康熙六次南巡,曾四次以曹家为行宫,曹家此时发展至鼎盛时期。正因为曹家的先世与清王朝的政治经济都有较密切的关系,又有着文学方面很深的家学渊源,所以这些都给曹雪芹以深刻的影响和熏陶,为他创作《红楼梦》提供了条件。

曹雪芹生于曹氏家族衰落的前夕。在他少年时代,继承康熙皇位的雍正皇帝就把曹家的第四任织造曹頫从江宁革职抄家,遣回北京。到了乾隆时期,曹家可能又遭天灾人祸,彻底结束了曹雪芹无忧无虑的贵公子生活。而曹雪芹的这段不同寻常的经历,对他创作《红楼梦》产生了重要的影响。于是,他把荣、宁贵族生活的描写熔铸在《红楼梦》深刻的艺术形象创造里。

曹雪芹在落魄的生活中一直顽强坚持着《红楼梦》的写作。成为千古遗憾的是,曹雪芹过早地被贫苦夺去了他富有才华的生命,而没能完成他这部呕心沥血的杰作。

曹雪芹四十几岁就死去了,身后留下一个新婚不久的妻子和几束残稿,连埋葬的费用都是他几个好友资助的,而他创作的《红楼梦》却在他死后三十年排印问世,风靡全国。



曹氏世系示意图

二、曹氏家族与皇室的恩恩怨怨

曹雪芹的祖先原是汉人,家住东北辽阳(也有人认为是河北丰润,还有人认为是东北的铁岭,到目前为止,红学里的三种说法)。明代后期投降满清统治者,被编入满洲正白旗,身份是“包衣”(满族统治者的家奴);后随清代统治者入关,几代人在专为宫廷服务的内务府当差服役。

从曹雪芹曾祖曹玺开始,直到祖父曹寅、父辈曹频三代四人,相继做了六十年光景的江宁织造,深得康熙的宠幸。

但在雍正年间,由于曹家在江宁织造任上亏空应缴银两,并受封建统治集团内部倾轧的牵连,被革职查抄。返回北京之后,曹雪芹家族中的一些人仍然担任过某些官职,但在乾隆年间,曹家大概又遭受到一次更大的祸变,此后就彻底败落。

曹玺:是曹雪芹的曾祖父。曾祖母孙氏是康熙皇帝的保姆,所以康熙皇帝封她为一品太夫人。

曹寅:是曹雪芹的祖父,是康熙皇帝的奶兄弟,等于从小一起长大的兄弟,很小时候就是康熙皇帝的近侍,服侍康熙皇帝读书什么的。

《曹司空手植树记》写道:“余友曹君子清,风流儒雅,彬彬乎兼文学政事之长,叩其渊源,盖得之庭训者居多。”大意:在文学与政事两方面的才能多得力于曹玺的教育,可看出曹玺的文化修养。

曹宣:曹寅的弟弟曹宣也能诗尚画,曾担任过康熙南巡图监画,当时有人把曹

寅兄弟两人比作曹丕和曹植。

至于曹颀,康熙说他“拿起笔来也能写作,是文武全才之人”。

曹颀:曹颀当时也被视为“好古嗜学”“多才”。

后来曹寅做的职务虽然是江宁织造等职,但实际上他担负的责任比谁都大,像江南的情报局长一样,他随时可以写秘奏给康熙皇帝。

曹寅有两个女儿嫁给了亲王,其中一个就叫纳尔苏,所以他们在北京的亲戚、故交很多。

曹雪芹在京的亲戚关系

姓 名	关 系	官 职
纳尔苏	曹雪芹的姑父	平郡王
曹佳氏	曹雪芹的姑母	平郡王妃
福 彭	曹雪芹的表兄	袭封平郡王正黄旗满洲都统
曹 颀	曹雪芹的堂伯父	汉军镶黄旗副都统
傅 鼐	曹雪芹的姑伯父	左侍郎盛京户部侍郎

三、《红楼梦》的作者

曹雪芹,名霁,字梦阮,号雪芹,又号芹圃、芹溪,康熙五十四年五月初三(1715年6月4日)出生在金陵,谱名曹天佑(长大后取名曹霁,字梦阮,号雪芹)。他是曹颀的遗腹子,生母为马氏。

《红楼梦》,文中提及的书名还有《石头记》、《情僧录》、《风月宝鉴》、《金陵十二钗》。

(一) 关于曹雪芹身世之谜

1. 关于曹雪芹是谁之子的争论

一是鲁迅的说法。他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说:

雪芹名霁,字芹圃,一字芹溪,汉军正白旗。祖寅,字子清,号棟亭,康熙中为江宁织造。……寅子颀,即雪芹父,亦为江宁织造,故雪芹生于南京。

鲁迅认为,曹雪芹就是曹颀的儿子,出生于南京。根据曹氏家谱(有可靠文字记载

的),我们知道曹寅有两个儿子,长子曹颀,次子曹颢,则曹雪芹乃曹寅次子的儿子。除鲁迅外,胡适亦持此说法(见胡适《红楼梦考证》)。

二是清代诗人袁枚的说法。他在《随园诗话》中说:

康熙间,曹楝亭(即曹寅)为江宁织造,每出,拥八骏,必携书一本,观玩不辍。……其子雪芹撰《红楼梦》一部,备记风月繁华之盛……

雪芹者,曹楝亭织造之嗣君也,相隔已百年矣。

袁枚认为,曹雪芹不是曹寅的孙子,而是他的儿子。这个说法当然是不能成立的。

三是周汝昌的说法。他在《红楼梦新证》中认为,曹雪芹确是曹颢的儿子,但已过继给曹颀,所以算是曹颀的儿子。

四是王利器之说。他在《耐雪堂集》中认为,曹雪芹不是曹颢的儿子,而是曹颀的儿子,而且是一个遗腹子,其母亲乃是曹颀之妻马氏。曹雪芹又名曹天佑,“当出生于1715年”,他与曹颢只是叔侄关系。

除了以上四种说法之外,也还有一些其他说法,但以上面四种说法最具代表性,影响也最大。

2. 关于曹雪芹的生日

关于曹雪芹的生年,目前红学界争论不休的主要有两种观点:一是王利器先生提出的康熙五十四年(1715),另一是周汝昌先生提出的雍正二年(1724),两者相差近十年,这也为研究曹公生平和卒年带来了相当大的困难。由于雍正六年(1728)曹家第一次被抄,结束了江南大家的贵族生活,因此采纳后一种说法的研究者认为曹雪芹自身经历时间太短,并由此产生了对《红楼梦》一书著作权问题的怀疑,因此本节先从生年问题开始进行讨论。

曹雪芹是江南织造曹寅之孙,这一点红学界已几乎没有什么争议,《红楼梦》中以此也有体现,在病补雀金裘一回中,“自鸣钟响了四下”处,有脂批点明避“寅”字,正说明作者与曹寅有着直接的联系。曹寅于康熙五十一年逝世,生前其子曹颀曾有一子,但在康熙五十三年岁末曹颀病故于京中之前此子早已夭亡,为避免其百年巨族绝后,康熙特命将曹寅的四侄曹颢入嗣为曹寅妻李氏之子,以延其家族血脉。但是康熙五十四年三月七日曹颢呈皇帝的奏折中写道:

“奴才之嫂马氏,因现怀妊孕已及七月,恐长途劳顿,未得北上奔丧,

将来尚幸而生男,则奴才之兄嗣有在矣。”

鉴于奏章中时间用词应极为准确,那么依情理推算,这个婴孩应该是曹颢的遗腹子,并且从一般怀孕期为九个月零十天推算,这个婴孩将于同年的四月下旬到五月上旬出生,这个奏折可以作为曹家生子时间的第一个证据。

由于《红楼梦》是一部具有自传性的小说,那么作者的生年和生辰也很有可能被记叙在了小说里。但是由于小说本身的纪年方式比较奇特复杂,所以我们不能简单地把书中年表简单地与作者真实情况相搭配,而应该注意到作者自身独特的隐写方式。书中出现的人物中,有一个照理说是极重要但却着笔墨不多的是甄宝玉,太虚幻境有联云“假作真时真亦假”,又有脂批点明甄即是真,这就告诉我们甄宝玉身上实际写有作者真实的经历。书中56回借甄家四个女人之口,曾点明这一年甄宝玉十三岁,而一年过后,74回抄检大观园时,也曾借探春之语道出甄家被抄的线索,那么结合这两段情节我们可以看出,作者真家第一次被抄的时候,作者十四岁。

那么历史上曹家什么时候被第一次抄家呢,雍正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上谕著江南总督范时绎查封曹颀家产》,加上以前奏折中多次提到的从京中到江宁大约20天的时间,曹家实际被抄应该是雍正六年的正月十三四日,正是元宵节前。《红楼梦》中同样有诗对应,“好防佳节元宵后,便是烟消火灭时”,脂批特批出此句“不云前而云后,是讳知者”,则把抄家的日子恢复到了元宵节前,正与史料相符。如果我们从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算起,到雍正六年(1728),按我国习惯通用的虚岁计算,那一年出生的婴孩到第一次抄家时刚好是十四岁。这也可以作为判断该遗腹子生年正是作者生年的一个重要证据。

解放后发现的曹氏宗谱,修建于雍正末年至乾隆九年间,其间记载曹寅名下只有一孙,名曹天佑,于乾隆九年现任州同。让我们来看一书中宝玉名字的来历,书中本写贾宝玉的名字来自于衔玉而生的那块通灵宝玉,其实这只不过是作者虚设的一段假话,而在宝玉梦到甄家一节中,借丫鬟之口才说出这两个字的来历,是“奉老太太、太太之命,为保佑他延寿消灾”的,却是取了保佑的谐音字,而且只不过是一个小名,而联系到宗谱中发现的“天佑”这个正式的名字,就不难看出这两个名字涵义有多么相像。兼之早有发现作者乃曹寅之孙,而宗谱中曹寅之孙又只有天佑一人,这可以作为曹天佑即作者落魄前名字的旁证,而且只有曹天佑可能是那个曹颀的遗腹子。

又靖藏本53回前曾有一段错乱不堪的批语,校点者众说纷纭,原文为:

祭宗祠开夜宴一番铺叙隐后回无限文字亘古浩荡宏恩无所母孀兄先
无依变故屡遭不逢辰摧人令断肠积德子孙到于今旺族都中首吾门堪悲
业立英雄辈遗脉孰知祖父恩知回首。
红楼解梦中将其校点为两首七绝,似较合原本意:

祭宗祠,开夜宴,一番铺叙,隐后回无限文字,知回首——

亘古浩荡无宏恩，屡遭变故不逢辰，兄亡(先)母孀无所依，令人断肠(亦)摧心。

积德于今到子孙，都中旺族首吾门，堪悲立业英雄辈，遗脉孰知祖父恩。

这样的诗句仅能出自作者之手，而此诗中的“兄亡母孀无所依”，则与前面提到的遗腹子的境遇是相一致的，因此可作为判断作者即是那个康熙五十四年出生的遗腹子的重要旁证。

综合以上的证据可以看出，作者曹雪芹的生年实应该是在康熙五十四年(1715)。

有了关于曹天佑生年的一些史料线索，并结合书中关于宝玉生日的一段描写，便可以推算出宝玉的生日，从而有理由确定曹公的生日。

书中写到的宝玉生日，第一回中提到是在“炎夏永昼”之时，是“烈日炎炎，芭蕉冉冉”的夏季，从宝玉过生日一回中湘云醉眠芍药花丛中来看，正是芍药花纷纷飘落之时，书中有交待，“芒种一过，便是夏日，众花皆卸”，可见宝玉的生日是在芒种过后的“众花皆卸”之时，这大约是农历四月底到五月初的景象。

从其后的几回我们可以得到如下一些线索：

- (1) 宝玉生日的第二天，东府有人报告说，老爷(贾敬)殡天了。
- (2) 贾敬的灵柩择于四日卯时进城。
- (3) 贾琏至初二日，先将尤老娘和三姐送入新房。至次日初三，偷娶了尤二姐。
- (4) 过了近两个月光景，贾琏要到平安州去，三五日出了月便要起身，要半月工夫才能回来。
- (5) 贾琏路遇柳湘莲，约好为三姐说媒。贾琏回家后不久，湘莲八月内方进了京。
- (6) 凤姐大闹东府，言“亲大爷的孝才五七，侄儿娶亲”。

由(3)、(4)、(5)可以看出贾琏娶尤二姐是六月初三；贾琏到平安州是七月底准备，八月初动身，月中返回；而柳湘莲八月底进京，丝毫不乱。

关键在于这个“孝才五七”上，红楼梦中对于守七的日子，有明确的提法，例如为秦氏办丧事时，便有这样一句话“此日乃五七正五日上”，可见作者对关键日期字眼的使用是丝毫不肯马虎的。虽然此时的这句话只是口语，但是作者对于这处有可能引起歧义并导致推算出现偏差的地方是不会轻易放过的，况且由于文中没有其他的相关线索出现，因此此处的“才五七”应视为史笔，作二十九天讲。

这样倒算回去,贾敬殡天的日子就应该是五月初四。为什么是初四而不是初三?这自然是因为那个五月只有二十九天的缘故。而为什么不是三十天,解释有二:

宝玉的生日在小说中被记载在了第十七年上,而宝玉的十七岁可以对应作者的十七岁,从上文关于曹天佑生于1715年来看,他十七岁是雍正九年(1731),这一年农历五月二十九天,四月三十天。

另:后文将提到贾敬的死隐写着雍正的暴亡,如果把宝玉过生日这一年视为雍正死的那一年即雍正十三年(1735)的话,同样是五月二十九天、四月三十天(此年闰四月)。

(按:此处虽然看起来像是时间上的巧合,但这是由于我们反算的缘故而已,从作者的角度上讲,正向安排小说人物在某一年过生日,使得这一年实际上满足五月二十九天、四月三十天就可以了,至于后面的一系列埋下的线索,只要不使后来者产生歧义就可以放手安排。这样虽然表面上看似凌乱,而实际上却做到了一丝不苟,于是无论怎么推算,也只能把贾敬殡天的日子唯一定为五月初四。)

那么在此基础上往前推一天,就可以得出宝玉的生日是五月初三。从历书上可以查到,雍正九年的芒种节是五月初一,两天之后的宝玉生日的景象正应是芒种刚过的“众花皆卸”之时。

与此同时,书中又安排了薛蟠的生日在五月初三。这里安排两个人的生日在同一天不像是一个单纯的巧合,薛蟠的生日写明了日期而没有提当天如何过法,而宝玉的生日洋洋洒洒地写了近两大回书却回避了具体的日期。在“葫芦案”一文中曾提到薛蟠隐写了雍正的观点,作者在这里公然把自己和皇上的生日写在一天,不能不让人不说他的胆骨雄奇,也充分表现了贾雨村在第二回中阐发的关于“生人应运应劫”的一番感慨。当然作者为了避祸,又同时在小说中安排了宝琴和宝玉同一天生日,为两家“皆办寿酒,互相酬送,彼此同领”作遮掩,作者用心好苦!

作者之所以要花这么大心血来写一个书中人物的生日,这恐怕只能与宝玉的生日隐写了作者的生日有关。如果大家还记得前面提到的遗腹子的出生日期应在四月底到五月初之间的话,那么与此相对照,综合以上的推算和结论,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曹雪芹生于康熙五十四年五月初三,即1715年6月4日。

3. 关于曹雪芹的卒年

通过对有关史料的辨析,认为周汝昌等先生所确定的曹雪芹的卒年可信,即曹雪芹卒于乾隆二十八年除夕,相当于公历1764年2月1日。

关于曹雪芹死在哪一年的问题,现在学术界有三种说法:

一种叫“壬午说”,就是壬午除夕时死的,即公历1763年2月12日。

第二种说法是“壬午”两个字记错了,应该是“癸未”,癸未除夕,这是周汝昌先生提出来的。除夕是哪一天?是1764年2月1日。

第三种说法,提出来时间还不算太久,是香港的梅节先生提出来的,说是“甲申春”,甲申就是癸未的下一年,从公元来讲的话是同一年,因为癸未的除夕,公元已经到1764年2月1日,所以应该是1764年2月2日以后,而且是比较早的,他的主要根据是敦诚写挽诗的时间。

记曹雪芹岁数的资料,只有两条。一条是曹雪芹的朋友敦诚的诗。敦诚要比曹雪芹小十岁,1764年2月2日是甲申年,他这一年最初的诗,是挽曹雪芹的,诗里面写到曹雪芹活了几岁。敦诚写的挽诗曾经改过,因此有两个稿子。第一稿说:“四十萧然太瘦生。”四十岁这么凄凉地死去,死的时候人又那么瘦。第二稿说:“四十年华付杳冥。”活了四十岁的时候就到阴间去了。两次的改稿,文字改动很大,但开头用“四十”两字总没有动,曹雪芹应该活了四十岁。

第二个材料,也是曹雪芹的朋友张宜泉写的。张宜泉没有参加曹雪芹的葬礼,大概他未及时知道消息。曹雪芹不是名人,又不是什么大官,他在西郊的时候,张宜泉是住在东南面,大概是后来才知道的。所以写了一首伤悼怀念曹雪芹的诗,诗的前面加了小序,小序说他“年未五旬而卒”,他没有活到五十岁就死了。

这两个材料本来并不矛盾,四十岁也是没有到五十岁就死了。不过一个讲得具体,很确切,一个讲得很笼统,不大确定。

这两个材料照例来说,前面材料更可靠,应该作为依据。因为敦诚、敦敏跟曹雪芹的结识比较早,在西郊之前他们就交往了,这是一。更重要的是写挽诗的时候是知道死者年龄最确切的时候。因为人死的时候要写讣告,宣布他享年四十岁,这样本来不知道的人也知道他是活了四十岁。所以从这一点来讲,挽诗这个材料是确切的。

(二) 曹世家族对作者的影响

曹雪芹的家庭除了一个“百年望族”之外,还是一个具有文学修养的“诗礼之家”。

曹雪芹的少年时代,经历过一段极为富贵豪华的生活。但是,这一段生活并不太长,由于他的父亲因事受到削职、抄家的处分,曹家便急遽走向衰落。等到曹雪芹成年以后,他的家庭已很破落,他住在北京西郊,过着“举家食粥酒常赊”的日子。

贵族家庭给曹雪芹带来了两个主要方面的影响。一方面在他的身上烙下了许多难以磨灭的阶级印记,使他和自己的阶级之间存在着许多难以斩绝的温情眷恋,